

開放文學 – 風花雪月 – 風月夢
第二十六回 贈金釵姊妹喜重逢 修墳墓姑媳爭閒氣

話說雙林的母舅姓王，行八，到了揚州，在雙林家內吵鬧，疑惑他跟人住了家，要六十千錢一年的摺價，若不依他，就要將雙林帶回家去。雙林道：「你莫疑惑我此刻跟人住了家了，發了大財。實是因府大老爺禁娼，強大家剪門，我沒處安身。承袁老爺的情，同朋友借的房子讓我暫住，又貼補我薪水，敷衍過活。我在揚州這幾年。累下七八十兩銀子債務。如今你要帶我回去，我是求之不得。你代我將債還清，跟你回去，免得我在外吃苦現形。」

吵了數日，袁猷做好做歹說合，把一百塊洋錢與王八，叫他寫一張賣紙，聽雙林自便，嗣後斷絕往來。王八依允。袁猷將代吳珍料理各事所賺的銀子拿了出來，湊著換了一百塊洋錢把與王八，寫下賣紙，將洋錢拿回鹽城去了。雙林從此死心實意跟著袁猷，遂將自己積聚的私房銀子總皆拿出來，交與袁猷生放利息，貼補薪水。袁猷擇日備了酒席，請賈銘、魏璧、鳳林、巧云。他們知道雙林跟了袁猷從良，各人送了賀禮，齊到古巷聚談了一日，酒闌席散，方才回去。

袁猷因雙林業已跟他從良，不便仍呼「雙大爺」、「雙相公」，因為他乳名四子，故以四娘稱之。又到家將雙林跟著從良這話稟明父母。他父親袁壽因娶媳尚未生育，聽了這話十分歡喜，擇了吉日，喊了乘小轎將雙林帶回家內。雙林拜見袁猷父母，把了見面禮。雙林向僕婦道：「請大奶奶出來，讓我拜見。」那知杜氏推病不肯出來。袁猷父母將雙林留在家裡玩了一日，吃過晚飯，方才坐了小轎回來。袁猷從此常在古巷同雙林住宿，將家中妻子杜氏視為陌路。逢時過節回家去見見父母，一走就回。雙林終身有托，暫且不表。

再說但凡衙門，一切事件皆係虎頭蛇尾，那禁娼之事，各家堂名花些使費。強大家復又開門，仍將巧雲接回。魏璧舊情不捨，還是常在他那裡住宿。鳳林在埂子街上靠著賈銘貼補薪水，也可過活。隔了些時，外面鴉片煙已經鬆了，各衙門將差票吊銷。鳳林又不吃戒煙膏了，照常吃煙，每日要到四更多時分方睡，睡到交午起牀。賈銘是常在那裡，凡是鳳林開燈吃煙，賈銘就睡在那邊。鳳林將煙燒好安在檯上，將檯遞與賈銘道：

「你吃一口玩玩。」賈銘道：「我已經戒斷，不應再吃了。」怎經得鳳林逐日鬧著、笑著、■著賈銘吃這麼一口兩口，不消數日，又將煙癮吃復原了。

這日午飯後，鳳林正開了燈與賈銘對檯過癮，外面忽然來了一個三十一二歲的婦人，身穿舊布褂裙，漿洗得乾乾淨淨，帶著一個十三四歲男孩子走進門，又到了堂屋裡。鳳林的婆戴氏正在拿了一副紙牌，在桌上拿對子消遣。那婦人走到裡面看見戴氏，便喊道：「太太，多年未會，你可認得我了？」又叫那帶來的男孩子喊婆婆。戴氏凝神望著婦人道：「你可是大姨奶奶？」那婦人笑道：「真正不錯。」

戴氏望著鳳林房門喊道：「二姑娘，你家大姐姐來了。」鳳林在房中聽了，趕著立起身來，走出房外一看，見是他的胞姐，嫁與林家為媳。因鳳林許與藍家做養媳，被戴氏帶到清江，因此十數年未通音信。今日姊妹重逢，抱頭大哭一場。

鳳林將林大娘請至房內，向賈銘告知，彼此見禮入座。林大娘叫那帶來的男孩喊鳳林娘。鳳林向林大娘道：「姐姐如今幾個娃子？」林大娘道：「三個兒子，一個女兒。這一個是第三個，今年十三歲了。」兩人各訴離情。賈銘喊張二辦中飯，林大娘道：「已經吃過中飯了。」賈銘叫人買了點心款待他母子。賈銘立起身來向林大娘道：「少陪。姨奶奶請在這裡談談，吃了晚飯回去。」鳳林道：「你到那裡去？」賈銘道：「有點事，辦畢就來。」鳳林道：「早些回來，莫要在別處耽擱。」賈銘答應，辭別林大娘去了。

鳳林向林大娘道：「姐姐，你如何曉得我回揚州住在這裡的？」林大娘道：「自從你到清江，那先幾年問問清江來的熟人，不曉得你的消息。後來這幾年，連信總問不出一個來了。」

我不怕妹妹見怪，諒必今生難以重逢，做姐姐的是無日不思，無日不想。前日偶然在家門首閒玩，有那從前做過鄰居的汪奶奶，他如今在各堂名裡做鞋子。他告訴我說是你回了揚州，住在這裡，我才知道。晚間你姐夫回來，我將這話告訴與他。你姐夫聽見你回來，歡喜的了不得，趕著催我來看看。所以今日帶著你的姨姪問到這裡來的。但不知妹妹這十數年光景如何？

妹婿可好？你可曾恭喜生個兒女麼？」

鳳林歎了一口氣道：「姐姐，做妹子的苦楚，說來話長。自從七歲，我家婆太太將我帶到清江，教習彈唱，也不知挨了多少打罵。到了十三歲時就逼我留客，吃了多少苦，受了多少氣。在清江開個堂名，家中卻有十幾個伙計，生意原不壞。無奈你家妹婿同他哥哥又嫖又賭，又吃大煙，亂同家裡伙計睡覺，鬧出許多事來。打了好幾場惡官事，欠下人家一千多弔債務，牢門關了。今年春間，一家溜上揚州，又把我送到九巷強大家內，借了十千錢印子錢做鋪蓋，就在他家做分帳。虧得遇見適才在這裡姓賈的一切照應。後來外面鬧禁娼、禁煙，又是賈老爺尋的房子，買的傢伙，叫我們婆媳住在一處。你家妹婿又強著不肯來家，他一個人住在客寓，每日風雨無阻要拿二百錢去吃鴉片煙。他的衣服、鞋襪等物，還不算賬。幸虧我沒有現形養一個兩個。如今家裡開開這兩扇門來，柴米零用，我自己又要吃煙，這賈老爺也有兩口煙，煮一兩土，只好敷衍四天，算起連你妹婿，每日要一千多錢才得過去。現在我常時有病，不能留客。若不是遇見這姓賈的，我卻不知弄得什麼光景了。這些年來未曾會見姐姐，不知姐夫近日光景如何？」

林大娘道：「妹妹，再也莫提我的事了。你姐夫考武，下了幾回泰州，沒有進學。後來我家公死了，殯葬一切，累下好些債來。姐夫丁憂，武又考不成了。良不良，莠不莠，無營無業，坐吃山空，將家中折措罄盡。又有三男一女，就靠著我代人漿漿洗洗，做點針指，敷衍過活。前日聽見你到了揚州，我就歡喜的了不得，恨不能立刻飛到這裡。一則你我姊妹多年未會，同你談談，二則來想同你商議借幾兩銀子，與你姐夫做個本錢，好做個什麼生意。論理今日才會見你，不該說這些話，實是不得已耳。」鳳林道：「你我同胞姊妹，今日重逢，理當不要姐姐開口，送你十兩半斤才是姊妹情分。無奈我並不是發了財回來，如今算是打敗仗溜回來的。到了揚州，若不是遇見這姓賈的，不知弄成什麼樣子。如今就是靠著他一人，他又不是個財主，只好敷衍度日，現在並無餘錢。姐姐，你莫多心，看你現在光景，大約也是拮据得很。」遂在頭上拔下一根金如意，遞在林大娘手內道：「妹子實是並不寬餘，姐姐你拿了去換的了，把與姐夫添補做個本錢罷。」

林大娘接過去道：「等你姐夫手頭稍為寬餘，弄了還你。」鳳林道：「自家姊妹不必說這些套話。但願妹子做得來，就貼補你些，這有何妨。我還要問你，長山子那癩癩如今在那裡去了？」林大娘道：「再莫提了，從前他在南京做三尾子，有（在）三年前到了揚州，住在我家有十多日，家裡娃子舅舅長，舅舅短，臨動身的時候，多謝他每娃子把了一百錢，那知從此一去至今杳無音信。」

鳳林歎道：「爹娘苦了一世，生我姊妹三人，弄得東拋西散。我在外面漂流了十多年，今幸回了揚州，原指望姊妹可以常常相聚，那知他如今又杳無音信，也不知他死活存亡。他若有個長短，豈不是何氏門中要絕後了。我自從到了揚州，打聽不出你兩人消息。今日幸喜會見了你，我久欲到爹娘墳上去走走呢。」林大娘道：「後日清晨，我來與你同去就是了。」遂向他兒子道：「三子小伙，我同你回去罷。」鳳林道：「姐姐，你在這裡吃了晚飯回去。」林大娘道：「黑晚不好走路，改日再來擾你罷。」鳳林又拿了一百錢把與三子道：「窮姨娘。這幾個錢拿去買糖吃罷。」三子接過道：「多謝姨娘。」林大娘辭別了鳳林的婆戴氏，帶著三子回家去了。

到了晚間，賈銘來了。鳳林就將「林大娘借銀，我將金如意與他去換」告訴，賈銘聽了點了點頭，並未言語。鳳林道：

「後日早間，你代我喊只划子船，同我到我家父母墳上去上墳。還要代我紮個箱子，買些鏢錠。」賈銘道：「船是我叫，後

日我還有事，你自己去罷。」鳳林道：「本來是我不是，你賈大老爺是個玩友，何能褻尊到我家父母墳上去呢？」賈銘見鳳林生氣，方才答應同去。次日買了一個黃紙箱子，裝滿了鏝錠。

到了後日清晨，賈銘叫人先到太平碼頭僱了一隻划船，放到鳳林家後門首守候。

鳳林是黎明時分就起來，梳洗方才完畢，林大娘帶著三子來了。到了鳳林房裡，賈銘、鳳林招呼他人坐。林大娘叫三子喊賈銘姨父。賈銘叫人買了點心，四人用畢。鳳林、賈銘每人又吃了幾口煙，將煙槍、煙燈用口袋裝好，邀請林大娘母子，帶著高媽，拎著水煙袋口袋、大煙槍口袋，拿著黃紙箱子，開了後門，上了划船。賈銘吩咐開船出了天凝門水關，過了北門吊橋，到了虹橋，停舟登岸。

鳳林父母的墳墓就在江園後邊，鳳林們跟著三子指引到了墳前。賈銘看見只有一個墳塚，坍塌不堪。鳳林、林大娘見了墳塚，放聲大哭。賈銘叫高媽將紙箱放下，同著三子到看墳的家內去喊看墳人。那人姓田，名叫田銃子，聽得呼喚，趕著帶了火紙煤、拜墊、肩著鐵鍬到了墳前。請叫過眾人，將拜墊、紙煤放下，用鍬挖了一個墳帽，擺在鳳林父母墳塚之上。林大娘、鳳林、三子總磕了頭。賈銘也拜過了，叫三子將火紙煤吹著，將黃紙箱點著，但見火光燄燄，頃刻那箱子同里面裝的鏝錠總焚化過了。鳳林向田銃子道：「你代我將墳包好，要多少錢呢？」田銃子道：「你只把一千錢。」鳳林道：「我也不能少把你，把五百錢與你。」田銃子不肯，賈銘又添了一百錢，田銃子方才應允。又問了鳳林家住處，言明將墳包好再去拿錢。

賈銘又把了七八十文與田銃子接過去，拿著拜墊，肩著鐵鍬去了。

賈銘引著鳳林們離了墳墓，到了虹橋東首，走進德興居酒館，揀了一張大方桌坐下。此時方才交午，尚未有人來吃酒飯。

賈銘同鳳林先到店東王二娘房裡開燈吃煙，吩咐弄菜。等他二人過了癮，邀請林大娘母子用過酒飯，賈銘、鳳林又到房裡吃煙，叫高媽坐下來吃飯。高媽吃畢，賈銘吩咐高媽將煙具收了，關照王二娘寫了賬，同著鳳林們仍復上船，到桃花庵、小金山、法海寺各處遊玩過了，用過下午。到傍晚時分將船放回到鳳林家後門首上岸，敲開後門，到了家裡，開發船錢，汰化船家將空船放回去了。鳳林留住林大娘母子吃了晚飯，同辭回去。

過了數日。田銃子問到鳳林家裡，說是墳已包好。鳳林把了六百錢與田銃子，又要幾十文酒錢，田銃子拿著去了。

到了晚間，鳳林正與賈銘在房裡開燈吃煙，鳳林的婆戴氏在堂屋裡自言自語道：「我家老鬼的墳在五台山地方，我們離了揚州多年，未曾上墳。今年回到揚州，我說過幾次，想要打幾個包子，帶幾百個錢到墳上去走走，總沒人買我的賬。今日自己怎麼曉得上娘老子的墳，又去包墳，就有了錢了。自己的父母就要緊了，我說的話就當做耳邊風了。」儘管在那裡唧唧咕咕。鳳林聽得不耐煩，在房裡道：「你家的墳，有兩個兒子，你老人家不同他們說，在我跟前唧唧咕咕做甚的。我將父母遺體賣錢養活你一家人口，就是我代我家娘老子包了包墳，也不為犯法。況且現在我身上又沒有多客，若不是賈老爺在這跑跑，如今一切事件算是全靠著他。難道他在外面玩，管你家穿吃，還管你家這些事呢？你老人家偌大年紀，說這些不講理的話。」戴氏道：「我的兒子若是有用能乾，尋錢養家活口，倒不能讓他堂客陪別人睡覺了。你代娘老子包墳，我原不能攔你。想不到我家來的時節，你從小兒，我家老鬼怎樣疼你？你如今有了本事，自己能夠尋錢，就一苗笤帚掃得乾乾淨淨！我不過見你代娘老於包墳，我想起我家老鬼，他養的兒子沒用，我辜負說了這麼幾句，你就生氣，將來我還不能開口呢！」

鳳林仍欲與戴氏辯白爭吵，賈銘趕忙攔阻，走出房來向戴氏道：「太太，你也不必說了，總怪沒錢。鳳大爺若有餘錢，上人墳墓那分彼此？他早已辦了。如今家內不必有傷和氣，明日我帶幾百錢來，讓你老人家上墳去就是了。」戴氏聽了這話，向賈銘道：「既是你老爺吩咐，我老媽媽子就遵命不說了。」